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2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6.00 亿元到-23.50 亿元。
2. 预计 2022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27.00 亿元到-24.50 亿元。
3. 本次预亏主要是因为：2022 年航空市场需求受新冠疫情冲击，造成主营业务业绩大幅下滑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6.00 亿元到-23.50 亿元。
2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2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27.00 亿元到-24.50 亿元。

（三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3,911.19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-10,986.55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04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2022 年，新冠疫情对民航行业影响的深度和持续性超出预期，主流毒株奥密克戎变异株特点主要为潜伏期更短、隐匿性更强、传染性更强、传播速度更快，年初以来该变异毒株在全国各地快速传播并造成大量病例，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受到了重大影响。

二季度开始，国内本土疫情发生频次明显增多，上海、兰州、西安、新疆、三亚等地均被疫情所波及，其中，上海作为公司的主基地更是在二季度面临着长时间的疫情管控，爆发的严重程度和持续时间都是空前的，对公司航空运输主营业务的开展造成了重大打击，日航班量和在册日利用率小时均创下开航以来最低。之后公司凭借航网纵深的优势，多部门通力协作，抓住 6 月及 7 月的疫情缓和期迅速投入生产，有效缓解疫情带来的经营压力，于 7 月初一举超过疫情前 2019 年的同期航班量，并实现单日盈利。然而需求恢复再次因为疫情在兰州、三亚、新疆、四川等热门旅游目的地大面积扩散而被打断，其后低位运行一直持续至四季度。

2022 年全年，公司主要经营指标下滑幅度较大，其中飞机日利用率和客座率水平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大约 34%和 8 个百分点，从而使得主营业务业绩亏损。

2022 年 12 月，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先后发布“新十条”防疫政策和《关于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“乙类乙管”的总体方案》，标志着中国民航业迎来复苏拐点。尽管政策调整后，短期客流因全国范围的大面积感染而减少，但随着各地疫情逐步过峰，国内积压需求得到较好的释放，公司也迎来了疫情以来首个盈利的半程春运。同时，随着解除“五个一”、一国一策以及入境后全员核酸检测和集中隔离等出入境管控措施，恢复受理审批中国公民因出国旅游、访友申请普通护照等出入境证件的办理申请，国际航空市场供需同步释放，未来一段时间，预计国际航空运输生产将保持稳步恢复态势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完成本次业绩预计，具体业绩情况尚需注册会计师确定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31 日